尹兆堅膺葵青「蛇王」

會議出席率僅12% 低過「雙料」議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區議員的本職和責任就是體察地區民情，盡力為居民服務，但有反對派區議員就懶散成性。據區議會監察向傳媒發放的葵青區議會直選議員議會工作統計資料顯示，爭取連任的葵青區石蔭選區議員、民主黨副主席尹兆堅，在過去4年的議會工作參與度極低，僅有12%，整體出席率更低過「雙料」議員，在該區29名直選議員中排名包尾，可謂是當之無愧的葵青區議會「大懶蟲」。有當區區議員批評，有人「講一套，做一套」，口中稱自己工作有多勤力，實際上只有一個字，就是「懶」。

區議會監察統計 了29名葵青區議會直選議員在2012年至2015年的議會工作出席記錄。結果發現，2012年至2015年度葵青區議會及各職能委員會總會議次數為146次。在直選議員中，參與度最高的是經民聯的黃耀聰，在146次委員會會議中出席了139次，參與度達95%。排名第二的是民建聯的羅競成，出席會議次數為137次，參與度為94%。參與度最低的則為民主黨區議員、在石蔭選區競逐連任的候選人尹兆堅。他在146次委員會會議中，僅出席18次，參與度為12%。

今年創「零出席」紀錄

統計資料進一步顯示，尹兆堅在任4年僅出席18次職能委員會會議，平均每年出席4.5次會議：2013年的46次會議僅出席一次，2015年更是破紀錄「捧蛋」。在18次尹兆堅出席的委員會會議中，首5次特別會議是選舉各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會議僅1小時，而最短的一次會議只有3分鐘。如減去此5次特別會議，在其他的13次正式會議中，尹兆堅有10次會議時遲到或早退，或遲到兼早退，只有3次會議準時。

區議會監察指出，尹兆堅在4年區議員任期內，總體出席區議會各職能委員會的會議時間為23小時3分鐘。據區議會文件資料，區議員4年任期酬津合計為3,791,564.80元，尹兆堅可謂「時薪最高」的區議員。會內的「雙料」議員，由於需出席立法會會議而分身乏術，根據統計數字，尹兆堅的整體出席率更低過「雙料」議員梁耀忠及麥美娟，可謂是當之無愧的葵青區議會「大懶蟲」。

辯稱「今屆冇乜議題」

尹兆堅昨日在回應本報查詢時，就歸咎於「今屆委員會冇乜議題」，又稱葵青區議會7個職能委員會，大部分他都不是成員，故自己的出席率才會偏低。他又謂，「我有唔同職務，盡量每個會都去，要攞個平衡」，似為自己的懶惰找借口開脫。

在「勤力榜」排第二、在長安選區競逐連任的羅競成在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區議會大會約2個月才召開1次，很多地區事務的議程都是在職能委員會中討論，故他加入了葵青區所有職能委員會。他指出，出席率低的全職區議員是因為「懶」，並批評有人「講一套，做一套」，嘴上說自己在議會工作有多勤力，但公眾可以查閱區議會網站資料，就可對其出席會議次數及參與會議時間等資料一目了然。

■尹兆堅今年出席葵青區議會是「零紀錄」。

他坦言，目前區議員的薪酬並沒有與出席率、參與度掛鈎，而基於議員責任，他會多出席會議，又期望香港社會可以更多監察議員出席議會的情況。

對手：街坊不熟議員

石蔭選區候選人、民建聯李世隆表示，他不便評論尹兆堅在區議會會議的表現，但透露自己從落區經驗中發現，石蔭選區居民對該區區議員陌生，不常接觸。他強調，自己會認真看待區議會的職能委員會，倘能加入區議會，他定會更深入了解當中架構及他可發揮的作用，本着「有心、有力、有時間」的勤力態度服務街坊，細心聆聽街坊需要，為居民解決問題，又期望民建聯今次可以在石蔭設立辦事處，爭取更好的交通配套。

長安選區候選人還包括「青年新政」的黃俊傑及民主黨的何志偉。

葵青區議會及委員會直選議員參與度

排名	議員	選區	所屬政黨	本屆出席次數	本屆會議次數	本屆參與度	今年出席次數	今年會議次數	今年參與度
1	黃耀聰	華麗	經民聯	139	146	95%	19	19	100%
2	羅競成	長安	民建聯	137	146	94%	17	19	89%
3	譚惠珍	安灝	經民聯	135	146	92%	17	19	89%
13	潘志成	青衣南	民建聯	103	146	71%	10	19	53%
14	林立志	長亨	民主黨	100	146	68%	10	19	53%
27	梁耀忠	葵芳	街工	28	146	19%	3	19	16%
28	麥美娟	偉盈	工聯會	19	146	13%	3	19	16%
29	尹兆堅	石蔭	民主黨	18	146	12%	0	19	0%

■資料來源：區議會監察

■尹兆堅辦事處門口擺放送予選民的月餅，企圖「洗底」，劉子傑在旁打點。 資料圖片

錯屈選民種票 送禮圖謀洗底

劣績斑斑

為了今年的區議會選舉，民主黨副主席、葵青區區議員尹兆堅小動作多多，可謂「劣績斑斑」。在區選提名期開鑼前夕，他「老屈」選民「種票」，試圖炒作所謂「幽靈選民」事件博出位，令民憤一發不可收拾，但尹兆堅詐傻扮懵堅拒認錯。本報早前亦揭發，尹兆堅為求「洗底」竟向街坊大派月餅又派米，試圖以蛇齋餅粽「塞住街坊把口」，涉嫌觸犯賄選條例。事實上，尹兆堅「有組織地殺錯良民」得失大批選民，就算派餅、派米也「洗底」無望。

今年9月，尹兆堅被踢爆濫用選民登記舉報制度，試圖藉「老屈」選民「種票」博出位，導致民怨沸騰。大批葵涌石蔭街坊狠批，尹兆堅肆意以「選民登記地址有異」為由，向選舉事務處舉報所謂「幽靈選民」，令大批街坊被選舉事務處要求，須於短時間內補交資料，甚至要日內上庭答辯，否則會取消選民資格，為居民身心帶來嚴重滋擾。

街坊受滋擾 兆堅拒認錯

尹兆堅粗暴剝奪街坊選民資格，惹來全民聲討。不過，尹兆堅堅拒認錯，還辯稱辦事處職員是按照一貫做法找出「懷疑個案」，再交由選舉事務處跟進，「鑑於區內曾出現嚴重『種票』現象，故希望透過民間力量改善選民登記制度，絕非濫用機制或報復。」

尹兆堅是次「殺錯良民」，「捉鬼」變「捉蟲」，令他得失大批選民。

眼見臭名遠播，尹兆堅竟試圖豪派月餅又派米「洗底」。本報早前獨家揭發，在區議會選舉接受提名前夕，有大貨車將數萬個月餅運送至尹兆堅辦事處門口，並由其黨友梁永權和劉子傑負責現場打點。更離譜的是，尹兆堅辦事處門口貼有海報，明目張膽預告於本年9月30日「有米派」，試圖借蛇齋餅粽收買人心，涉嫌觸犯賄選條例。

俗語云「雞髀打人牙骰軟」，但尹兆堅早前「有組織、有預謀」，試圖藉炒作所謂「幽靈選民」博出位，最終「殺錯良民」，為街坊帶來嚴重困擾，可說是劣績纍纍、臭名遠播。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

圖「翻盤」主導議會 反對派首選葵青

政情解碼

葵青區傳統上是反對派「票倉」，自建制派在近居葵青區議會選舉中屢屢報捷，在議會取得多數議席後，反對派一直覬覦能在該區「翻盤」，務求在十八區區議會中殺出「翻身」的缺口。然而，今次區議會監察的調查顯示，反對派在葵青區議會的表現乏善可陳，選情岌岌可危，加上個別選區面對「鎅票」之窘，個別候選人自身難保，「翻盤夢」實屬空中樓閣，未可當真。

現居葵青區議會有35個議席，包括29個民選議員席位、5個委任議員席位和1個當然議員席位（由當區鄉事委員會主席出任）。換句話說，建制直選議席連委任議席有14席加6席共20席，比起反對派的15席多，佔議會多數。

不過，下屆區議會所有委任議席取消、只保留1個當然議席後，葵青區議會只有直選議席29席。如果反對派能力保現有的15席，建制派議員仍擁原有15席，即直選議席格局不變，反對派中人就以為，只要多取1席，反對派便很大機會可在今屆葵青區選中「翻盤」，在議會取得過半多數議席，取回議會主導權。如再按18區區議會的直選議員數目分佈計算，葵青區議會亦可能是唯一一個反對派議員人數多於建制派議員的區議會。這些盤算，令反對派在今屆區選中力谷葵青票倉。

不過，區議會監察對葵青區議會直選議員過去4年的議會工作表現進行統計發現，反對派議員整體議會表現未如人意，多名議員參與會議率低，反對派自己已難向選民交代，選情未可樂觀。而且，反對派青發選區和長安選區候選人又有「傘後組織」空降「鎅票」，原有建制議席難以攻破。在難守又難攻的情況下，反對派要在葵青區「翻盤」可謂口號多於實際。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蕭亮聲陳麗君行車危立涉違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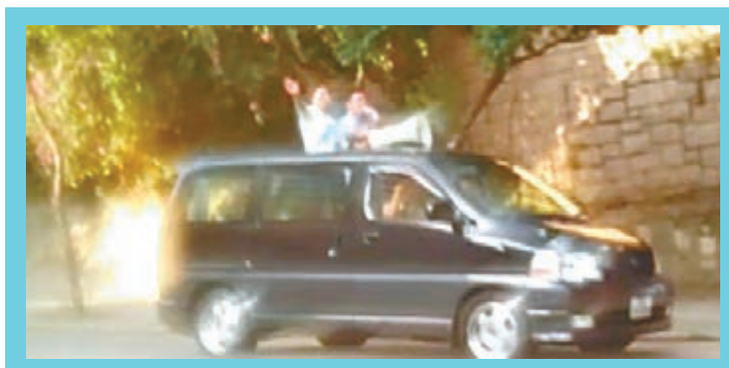

▲蕭亮聲和陳麗君涉違法站在行走中的競選車輛上宣傳。

◀蕭亮聲涉違法站在行走中的七人車上宣傳，罔顧交通安全。

短片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在嘉道理選區競逐連任的民協九龍城區議員蕭亮聲，及其鄰區何文田選區的競選拍擋、民主黨的陳麗君，近日在區內涉嫌違法在行駛中的選舉車輛上站立「嗌咪」，並無佩戴安全帶，涉嫌違返《道路交通條例》和選舉活動指引，無視其他道路使用者安全。有區內候選人批評，蕭陳二人罔顧交通安全，違規證據確鑿，促請警方和選舉事務處追究，確保選舉公平，維持競選秩序。

根據近日網上流傳的一段短片可見，蕭亮聲在10月24日沿亞皆老街在行駛中的競選七人車上站立「嗌咪」，手持所屬的「3號」牌介紹自己時，透過車內天窗顯露上半身。另一段短片則可見，他與陳麗君在10月31日沿窩打老道在一輛行駛中的七人宣傳車上「站台」。

期間，兩人同時在天窗上顯露上半身，蕭亮聲負責替陳麗君「嗌咪」；陳麗君則在站在車上向途人揮手。兩人當時並未遵照有關後座乘客須佩戴安全帶和不準站立的法例規定。

對手：議員違法怎護法

在何文田選區競逐連任的九龍城區議員鄭利明批評，選舉指引明文規定候選人須遵守交通條例，但是次事件顯示兩人涉嫌知法犯法，是視法例如無物，更漠視交通安全，「咁樣對其他嚴守法例的候選人好唔公平。」

他說，自「佔領」行動後，反對派候選人對於違法已「習以為常」，「小至這些日常法例都唔遵守，還怎說服市民維護法治？」

不過，警方和選舉事務處的處理態度令鄭利明失望。他說，自己在得悉有關問題時，已先後兩次向兩個部門投訴，惟都未有正視，有警員更以「係人都會『犯例』」來敷衍了事。鄭利明強調，蕭陳二人違返交通規定有片為證，如果繼續任由候選人「犯例」，會帶來很壞的影響。

嘉道理選區另一候選人黃馳亦表示，有關道路十分繁忙，如果汽車突停，站立者或「大聲公」等硬物很易飛脫而出傷及途人。

他認為，民意代表守法是基本要求，不能因個人目的便隨意違法，否則「競選秩序只會越來越亂，到時出咗交通意外邊個負責？最初定立條例去保障道路安全的目的又係為了什麼？」他促請有關部門嚴肅追究，不能縱容，維護選舉公平。

就有否申請豁免和會否繼續進行同樣方式宣傳，蕭亮聲昨晚至截稿前未有回覆本報查詢，另本報未能聯絡陳麗君回應。嘉道理選區候選人還有劉學威。

根據區議會選舉活動指引第11.8段：「候選人及其支持者須遵守《道路交通條例》的《道路交通（安全裝備）規例》《道路交通（交通管制）規例》的法定要求，包括有關座位、配用安全帶及允許載客的規定。除了在電車、單層公共服務巴士及雙層巴士的下層外，司機或乘客在移動中的車輛站立是非法的。」